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571号)核准,同意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63,000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3,000万元,扣除通过募集资金专户支付的承销、保荐佣金共计人民币10,698,113.20元(不含税)后,主承销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6月23日将款项619,301,886.80元划入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曲周县支行开设的人民币账户。另扣除通过募集资金专户支付的审计及验资费、律师费用等其他发行费用257,547.16元(不含税)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19,044,339.64元。上述募集资金情况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众环验字[2020]第020023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制订了《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并依据上述法律法规及《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和使用。

公司和保荐机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4 日分别与河北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邯郸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周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邯郸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周县支行、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邯郸分行(以下统称"专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已在上述专户银行分别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晨光生物科技集团(海南)有限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分别与公司、保荐机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并已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三方/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其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履行三方/四方监管协议进程中不存在问题。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账户状 态
1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邯 郸分行	03981300004393	补充流动资金	己销户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 周支行	100835054447	天然植物综合 提取一体化项 目(一期)	本次销户
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 家庄分行	572010100101566380		存续
4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邯郸分行	50520188000193885		本次销户
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曲周县支行	50163401040001334		本次销户
6	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邯 郸分行	6300120100000224700		己销户
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 口分行	8115801013600077553	红辣素精加工 项目	存续
8	邯郸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 周支行	866480100100129420	天然植物综合 提取一体化项 目(一期)	存续

- 三、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 1、本次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基本情况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周支行	100835054447		
2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邯郸分行	50520188000193885	天然植物综合 提取一体化项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曲周县支行	50163401040001334	目(一期)	

2、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在邯郸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 周支行开立新的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天然植物综合提取一体化项目(一期)" 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并将存放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周支行、兴业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邯郸分行及中国农业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周县支行的募集资金余额(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具体 金额以转出日为准)转存至新的募集资金专户,并注销原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邯郸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周支行开立了新的 募集资金专户,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全部转入新的募集资金专户,并 办理了部分原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对应的《募 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同时失效。

四、备查文件

银行销户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27日